

商用車5·17起隧道費減半 為期兩月

議員及業界：措施及時紓壓 盼擴支援範圍

本港油氣價格持續高企，為紓緩商用車營運負擔，跨部門監察燃油供應專責組昨日公布，本月17日（周日）起為巴士、貨車、小巴及的士等商用車，提供政府收費隧道及青沙管制區隧道費半價優惠，臨時措施為期兩個月。

立法會議員及業界代表接受《大公報》訪問時均認同措施適時紓壓，希望政府能擴大紓困範圍，優化政策安排，並加強業界長遠轉型支援。

大公報記者 楊嘯川



▲運輸署副署長郭惠英視察隧道費服務商的準備工作。



跨部門監察燃油供應專責組昨日（13日）公布，政府將由本月17日零時零分起減免所有商用車輛，包括按運輸署紀錄登記為巴士、貨車、小巴和的士的車種，使用所有政府收費隧道及青沙管制區50%的隧道費；私家車和電單車或機動三輪車除外。臨時措施為期兩個月，直至7月16日晚上11時59分。專責組表示，臨時措施具針對性，旨在減輕各類商用車輛的營運成本，協助司機和營辦商應對燃料費用上升的壓力。

的士乘客須付全額隧道費

運輸署已督導隧道費服務商調校「易通行」系統，確保運作暢順。商用車車主須申請，只需按系統顯示已減免的金額繳費，現行法例訂明的繳費方式及時限維持不變。此外，政府提醒的士乘客，在減免措施實施期間，仍須繳付現行法例訂明的全額隧道費。商用車司機可透過「易通行」和「香港出行易」流動應用程式、隧道費顯示屏、主幹道的可變信息顯示屏、隧道廣播及運輸署向相關業界發出的信件，了解減免措施的詳情。其間的士車廂會展示標誌牌提醒乘客繳付全額隧道費。

議員籲考慮推展至私家車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委員方國珊認為，今次隧道費減免措施，連同每公升3元的柴油補貼雙管齊下，可

直接減低商用車輛營運成本。對於每日需要往返多條隧道的商用車司機，隧道費減半可帶來立竿見影的紓壓效果。她指出，私家車主同樣面對油價壓力，若補貼期滿後油價情況仍未好轉，希望政府在制訂下一階段紓困措施時，顧及私家車主的負擔，一併將私家車主納入考慮範圍。

業界倡支援轉用電動巴士

業界普遍歡迎商用車隧道費減半新政，認為政策覆蓋全面，對業界屬及時幫扶。香港的士業議會主席黃卓邦認為，新政可減輕經常往返港九過海、頻繁行經收費隧道的紅的營運負擔，對紓緩的士業界經營壓力帶來正面幫助。他期望政府進一步優化政策安排，顧及新界綠的營運路線集中新界北區、日常行經政府收費隧道次數偏少的營運特性，令減費紅利更平均地惠及全港紅綠的士司機。他同時建議政府可應油氣價走勢適時延長隧道減費政策，減輕的士司機營運負擔。

港粵直通巴士協會副理事長張劍平表示，近月油價升幅顯著，加上車租、保養、保費等開支不斷增加，營運壓力沉重。是次隧道費減半措施，尤其對路線固定的班車營運商帶來即時實惠。他認為有關措施屬短期臨時紓困安排，長遠建議政府推出資助方案，增設電動巴士專用充電設施，鼓勵業界加快轉用電動巴士，協助行業邁向綠色低碳轉型。

▶本月17日起商用車隧道費減半，為期兩個月。 大公報記者華英明攝

商用車隧道費減免50%新措施

減免安排

- 車主須申請，只需按「易通行」系統顯示已減免的金額繳費
- 的士乘客仍須按法例繳付全額（100%）隧道費

生效日期 5月17日（00:00）-7月16日（23:59）

適用車種 巴士、貨車、小巴和的士

資料來源：運輸署

電動車「一換一」1.3萬宗申請全部完成審批

運輸署：已交由分銷商安排首次登記

【大公報訊】記者莫思年報道：電動私家車首次登記稅寬減及「一換一」計劃，3月31日屆滿，當時大批市民趕「坐尾班車」搶購電動車。運輸署表示，今年3月接獲約13500宗「一換一」計劃的申請，較以往按月平均大幅增加超過3倍。署方已即時加派大量人手及延長工作時間，按收到申請的先後次序盡快處理，並嚴謹核實申請，確保謹慎使用公帑。

署方表示，已完成審批所有3月接獲的「一換一」計劃申請，所有符合申請資格獲批的申請已交由本地註冊分銷商／註冊進口者，安

排車輛進行首次登記手續。市民可致電1823或運輸署香港牌照事務處，或相關分銷商查詢。

涉及寬減稅額8.99億



而截至上月底，上述已獲批申請並完成首次登記的電動私家車所涉及的首次登記稅寬減總額約為8.99億元。

根據運輸署資料，去年電動車首次登記數字長期維持4000輛以下，只有去年12月突然飆升至5156輛，全年每月平均數量為3129輛，直至今年2月25日《財政預算案》公布電動車「一換一」不再繼續，其後3月及4月分別飆升至9150輛及8078輛，按年升271%及285%。

▲早前不少市民到車行選購電動車。

廉署與律政司派員訪越南 分享反貪經驗

【大公報訊】記者李千泓報道：廉政公署近日首次聯同律政司應邀派員到訪越南，出席由聯合國毒品和犯罪問題辦公室與越南政府監察總署合辦的國際研討會，向國際社會分享香港在反貪執法及檢控方面的成功經驗。

越南近年持續加強反貪制度建設，並優化對公職人員資產及收入的申報與監管機制。因應將於今年7月生效的新修訂《反腐敗法》，聯合國毒品和犯罪問題辦公室與越南政府監察總署於上星期五（5月8日）在河內合辦國際研討會，邀請來自不同地區的反貪專家，重點探討對掌握權力人士的資產與收入監管制度。

香港反貪模式一向行之有效，亦廣獲國際認同。廉署與律政司組成的四人代表團以國際反貪專家身份出席研討會，全面介紹香港在反貪及廉政建設方面的實踐經驗，當中包括推動城市整體廉潔文化的建立與培育。代表團亦重點講解香港針對公職人員所設立的財產及收入申報制度，

以及防範利益衝突機制的設計與執行。

體現跨境執法合作成效

在案例分享方面，代表團透過實際公職人員財富與收入不相稱的個案，展示廉署與律政司如何依據《防止賄賂條例》進行調查及檢控，並介紹針對貪污不法分子的追逃追贓工作，體現跨境執法合作的重要性及成效。

是次代表團成員包括廉署執行處

助理處長黃偉傑、律政司高級助理刑事檢控專員招秉茵，以及廉署總調查主任朱美寶及法證會計師譚仲安。研討會約有70名與會者，涵蓋國會議員、法官、檢察官、政府官員、督察人員、法律草擬人員及學術界代表。

自2006年起，廉政公署獲國家委派為《聯合國反腐敗公約》下的指定機關，協助包括越南在內的「一帶一路」沿線國家提升反貪能力，當中涵蓋建立有效反貪機制，以及與不同司法管轄區合作，提供專業培訓課程，促進經驗交流。廉署表示，未來將繼續積極配合國家反腐政策，對外推廣香港廉潔文化，並分享累積逾半世紀的反貪經驗，進一步促進全球反貪聯繫及深化國際合作。

此外，代表團訪問越南期間亦拜會中華人民共和國駐越南大使館大使王群，了解當地社會的最新發展，以及國家在區內的相關聯繫與合作。

▲廉署及律政司代表與聯合國毒品問題辦公室越南辦事處主管出席在河內舉行的國際反貪研討會。



3年500宗公屋鄰居滋擾投訴 屋邨職員助調解

【大公報訊】公屋鄰里之間的矛盾與滋擾問題時有發生。房屋局昨日（13日）回覆立法會議員書面質詢時透露，過去三年（2023年至2025年），房屋署共接獲約500宗涉及公屋住戶投訴鄰居在單位門外作出滋擾行為的求助或投訴個案，平均每年約160宗。

局方表示，已就所有相關個案作出適當跟進。接獲投訴後，署方會即

時派員到場調查，並向相關住戶了解詳情。若涉事行為屬於《屋邨管理扣分制》下的不當行為（例如在單位門外胡亂棄置垃圾），房署會按機制發出警告或扣分。

至於因生活方式差異、缺乏溝通或心理健康問題等引發的鄰里不和，屋邨職員會主動調解，並在有需要時轉介至其他政府部門或社福機構提供輔導。

值得注意的是，現行政策下，公屋住戶不得在單位門外或公眾走廊自行安裝閉路電視。過去三年，房署共收到約250宗涉及有關行為的查詢或投訴，平均每年約80宗。

局方強調，若有關安裝對其他住戶構成滋擾，房署會立即要求住戶拆除設備；若滋擾持續並有充分證據，署方可按租約條款採取行動，包括終止租約及收回單位。

多項稅務寬減通過 逾二百萬人受惠

【大公報訊】立法會昨日三讀通過《2026年稅務（修訂）（稅務寬免、特惠扣除及免稅額）條例草案》，落實本年度財政預算案的建議，調高多項免稅額及特惠扣除上限、延長新生子女額外免稅額的申索期等，將有約209萬名納稅人受惠。條例將於5月22日刊憲，特區政府對此表示歡迎。

政府發言人說，有關措施包括由2026/27課稅年度起提高基本免稅額、已婚人士免稅額、單親免稅額、子女基本及額外免稅額、供養父母／祖父母／外祖父母基本及額外免稅額、長者住宿照顧開支的扣除上限，以及延長新生子女額外免稅額的申索期。

薪俸稅利得稅減免上限3000元

發言人指出，措施亦包括一次性寬減2025/26課稅年度百分之百的薪俸稅、個人入息課稅及利得稅，每宗個案上限3000元，預計惠及約212萬名納稅人及17萬間企業，其中約百分之二十四的納稅人和百分之十八的企業將須就2025/26課稅年度繳稅。

選委會界別議員管浩鳴在會上表示，目前供養父母及祖父母免稅額，以及長者住宿照顧開支扣除，仍然設有「受養人須在香港居住」及「院舍須在香港設立」的限制，希望政府能「拆牆鬆綁」，將相關免稅額拓展至大灣區內地的九個城市。

受養人須居港 防濫用免稅額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許正宇回應，制定有關條件，目的是避免相關免稅額可能被濫用。他說，假如納稅人可居於香港以外的受供養父母或祖父母申請免稅額，當中牽涉是要核實納稅人與他們的關係、納稅人是否有供養受養人，以及受養人是否仍然在世等情況，這些都需要考慮。因此政府會小心審視有關制度，以期在推動納稅人照顧長者的政策目標和保障稅收之間取得平衡。

對於有建議在外備開支等不同方面推出或增加免稅額，許正宇說，在考慮應否提供新免稅額或稅項扣除時，必須確保在推動相關政策目標和審慎理財之間取得平衡。政府會繼續聆聽意見，並在相關政策局探討後，看看是否有其他優化空間。

上述獲通過法例將於5月22日刊憲。有關一次性稅務寬減、提高的免稅額及稅務扣除會分別在納稅人2025/26課稅年度的最終應繳稅款及2026/27課稅年度稅款中反映。



▲逾二百萬名納稅人受惠於預算案提出的稅務寬減。